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18-500153-76-01-055670
建设地点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和昌元街道
验收单位 重庆市荣昌区弘禹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枢纽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重庆市荣昌区弘禹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水利局 渝水许可〔2019〕109 号，2019 年 12 月 24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水利局 渝水许可〔2019〕74 号，2019 年 10 月 24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 年 8 月-2019 年 8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拓土发展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天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 [2019]160 号）的规定，重庆市荣昌区弘禹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施工单位的相关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会中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位于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和昌元街道，本工程由枢纽工程和输水工程两部分组成。枢纽工程包括主坝、副坝、取水建筑物、永久道路及管理房等。输水工程总长 5.02km，由已成输水管道（长 3.09km，本方案防治责任范围不含该部分）和新建输水管道（长 1.93km）组成，设计流量 0.66m³/s。本工程占地面积共计 298.22hm²，其中：枢纽部分占地 295.68hm²，输水部分占地 2.54hm²。按占地性质分为：永久占地 295.68hm²，临时占地 2.54hm²。本工程施工分为枢纽工程施工区和输水工程施工区，枢纽工程施工区共布设 1 座土料场、新建 0.99km 施工道路、新建占地面积 2.78hm²的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设施，输水工程全部利用现有道路、新建建筑面积 0.17hm²的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设施。本工程总投资 5667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476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市及以上补助，荣昌区政府和项目法人自筹等多渠道筹集；施工工期为 2020 年 8 月到 2022 年 11 月，共 28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12 月 24 日，建设单位取得了重庆市水利局下发的《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渝水许可〔2019〕109 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98.22hm²。

根据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工程占地共计 298.22hm²，其中:永久占地 295.68hm²，临时占地 2.54hm²。工程挖方 13.12 万 m³，填方 12.54 万 m³，借方 7.00 万 m³，余方 7.58 万 m²。借方来源于土料场开采的粘土料。余方土石方中的 3.41 万 m³用于复建省道回填利用，剩余的 4.17 万 m³弃渣运至万灵镇商业渣场处置。

根据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2%，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5%。

根据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902.04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734.26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为 167.78 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 23.58 万元，植物措施 1.05 万元，监测措施费 16.09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63.18 万元，独立费用 42.37 万元，基本预备费 8.7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2.74 万元。

根据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工程计划 2020 年 6 月开工，2021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16 个月。工程总投资 5574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476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项目的主体设计单位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将水土保持措施和投资纳入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相应章节中，配合了水土保持措施的完善。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6 月，项目建设单位重庆市荣昌区弘禹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拓土发展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从 2020 年 8 月开始，至 2022 年 11 月止，通过对前期监测季报和年报资料的整理，于 2023 年 11 月完成了《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该项目落实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截止验收时，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100%，渣土防护率达 95.60%，表土保护率达 99.23%，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100%，林草覆盖率达 25.04%，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的要求。

监测总结报告三色评价得分为 87.3 分，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五）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重庆天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水土

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2023 年 11 月，编制单位编写完成了《重庆市荣昌区高升桥水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根据验收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98.22hm²，其中:永久占地 295.68hm²，临时占地 2.54hm²。实际土石方开挖量为 12.51 万 m³(其中表土量为 2.62 万 m³)，填方量为 16.69 万 m³（其中表土量为 0.8 万 m³），余方 1.82 万 m³为表土，运至附近耕地，铺于耕地上面，增厚土层，借方量 6.00 万 m³，借方来源于土料场开采的粘土料。水土保持方案中的 3.41 万 m³一般土石余方实际回填利用于 1#副坝坝后二级边坡上;剩余 4.17 万 m³一般土石余方实际用于临时施工道路及施工场地铺填。造成工程建设填方增加，余方减少。

根据验收报告，工程建设新增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通过对项目实际扰动范围内各项防治指标的综合评定，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100%，渣土防护率达 95.60%，表土保护率达 99.23%，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100%，林草覆盖率达 25.04%，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的要求。

根据验收报告，本项目建设期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874.0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65.61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722.78 万元，监测措施费 15.30 万元，临时措施 38.81 万元，独立费用 18.8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2.74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较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总投资减少了 27.95 万元。

根据验收报告，本项目实际施工日期 2020 年 8 月到 2022 年 11 月，共 28 个月。

验收报告结论：针对本次验收范围 298.22hm²，本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投资控制和使用合理，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基本达到了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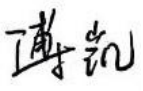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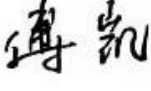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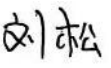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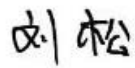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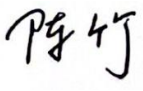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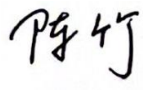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在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将继续领头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同时将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持续、安全、有效运行。特别加强对项目区内植被生长较差的地块进行补植及养护力度，保证植物的存活率，使其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和绿化环境的作用。建设完成后由建设单位承担后期的主要管护工作，使各项措施持续发挥最佳的防治效益。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重庆市荣昌区弘禹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部部长		建设单位
组 员		重庆天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卓越		监理单位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拓土发展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陈继强		施工单位
		重庆启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特邀专家
		荣昌区水利局	副高		特邀专家